中国音乐学院2025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

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

我是参加中国音乐学院2025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，我已认真阅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《考场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为维护此次考试的严肃性和公平性，确保考试的顺利进行，郑重承诺以下事项：

1.我保证报名时所提交的报考信息和证件真实、准确。因信息误填、错填，导致不能参加考试、录取以及入学后不能进行学籍注册的，遗留问题由考生本人负责。

2.我自觉服从考试组织管理部门的统一安排，接受监考人员的检查、监督和管理。保证在考试中诚实守信，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、有关研究生招生考试纪律和考场规则等。

3.我保证不将书刊、报纸、稿纸、图片、资料、具有通讯功能工具（如手机及其他无线接收、传送设备等）或有存储、编程、查询功能的电子用品以及涂改液、修正带、透明胶带等违规物品带入考场。**如携带手机等具有发送或者接收信息功能的设备，开考前保证主动按考点要求放在指定区域，不带入考场。**

4.如有违法、违规行为，我自愿接受处理。

考生签名（本人手写）

2025年 月 日